

# 前期工作落实情况说明撰写一次性通过

产品名称	前期工作落实情况说明撰写一次性通过
公司名称	力欣国际商务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滨社区N26区宝兴路21号万骏经贸大厦918（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8126043044 18126043044

## 产品详情

由于人民币汇率波动，自2016年11月以来，境外投资项目审批愈加严格，相关审批部门需要境内投资企业提交尽职调查、可研报告、投资资金来源情况的说明、投资环境分析评价等前期工作落实情况说明资料，通过材料对项目的说明论证进行审批。

力欣国际充分理解审批部门的着重关注点及不同阶段审批过程的不同政策倾向，同时具备编写境外投资项目备案材料的丰富经验。我们不仅境外投资尽职调查报告编写符合，并提供可研报告、投资环境分析评价等材料的编写服务，有能力向我们的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境外直接投资会被严查：如：限制类行业、主业不相关、无实际经营的投资平台等。如无法说明具体资金使用计划、资金来源（包括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募集资金等合规方式），以及境外投资项目真实性的，很难通过审查。

### 办理依据

《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2014年第3号）

### 适用对象

企业通过新设、并购及其他方式在境外拥有非金融企业或取得既有非金融企业所有权、控制权、经营管理权及其他权益。

### 受理机构

中央企业由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备案，地方企业由各地方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 备案条件

1、申请人条件：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企业、事业单位2、具备或符合以下条件的，准予备案：申请材料齐全、如实完整，符合法定形式。3、有如下情形之一的，不予以备案：（1）申请材料不齐全或不符法定形式。（2）属于核准情况的。（3）企业提供虚假材料申请的。（4）其他不予以备案的情形。

## 申请材料

1、境外投资备案表；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3、有关补充材料（对外投资设立企业或并购的相关章程（合同、协议） 相关的董事会决议 或出资决议 最新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前期工作落实情况说明（包括：尽职调查、可研报告、投资资金来源情况的说明、投资环境分析评价等） 并购类对外投资需提交《境外并购事项前期报告表》 境外投资真实性承诺书）